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自願公告 獲納入恒生指數系列成分股

本公告乃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告，以便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最新的情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獲選為下列恒生指數系列的成分股：

- 1) 恒生綜合指數（「恒生綜合指數」）旗下之恒生綜合小型股指數；
- 2) 恒生消費品製造及服務業指數。

上述成分股變動將於2017年9月4日起生效。

在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發佈上述指數檢討結果後，公司收到眾多投資者及市場人士關於公司能否被納入深港通下之港股通的諮詢，董事會謹此闡明及指出，根據中國證監會與香港證監會共同簽署的深港通《聯合公告》，於指數檢討考察截止日前計12個月月末平均市值達到50億元港幣及以上的恒生綜合指數成分股將符合資格被納入港股通範圍，公司符合以上資格，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香港聯交所就此事項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認為，對於是次本公司獲納入恒生指數系列成分股，反映了市場對本公司業務表現、股票流動性及增長前景的認同。此外，被納入恒生指數系列將有助本公司進一步拓寬投資者基礎，有效地增強本公司於資本市場的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恒生綜合指數涵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總市值最高的95%，提供了一項全面的香港市場指標。恒生綜合指數採用流動市值法計算，可以用作發行指數基金、互惠基金及表現量度基準。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旭光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連，2017年8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曲程先生及高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井上亮先生及袁兵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輝先生、孫建一先生及張夢女士。